

# 因果機制和政治解釋： 民主和平論和現實主義的論辯

蔡榮祥  
國立中正大學政治學系教授

## 摘要

本文主要的目的在於爬梳社會科學方法論中因果機制分析的發展和演進，並進一步評估政治學研究中如何運用因果機制來進行解釋以及討論相關的解釋效力的問題。本文將具體評析政治學國際關係領域中民主和平論之論點，以此來衡量政治學運用因果機制解釋的優勢和侷限。因果機制研究層面上，本文聚焦在機制的定義和類型、機制的觀察性、因果機制與因果關係、法則和中介變數的差異、機制的層次、機制的運作和測量、機制的路徑圖。因果機制運用層面上，本文側重於民主和平論的源起和演進、民主和平論的重要論述、對於民主和平論的挑戰以及現實主義因果機制的補充解釋。最後，本文針對民主和平論的相關論辯提出因果機制的補充解釋。

**關鍵詞：**方法論、因果機制、國際關係、民主和平論、現實主義

\* \* \*

## 壹、研究源起和問題意識

政治學或社會科學的研究傳統，可以區分成質化和量化兩大途徑。這兩種途徑分別代表不同的理性基礎。從解釋的層次來看，質化方法基本上是屬於解釋個案結果的原因途徑（causes-of-effects），而量化方法則是屬於估計自變數平均影響之原因結果途徑（effects-of-causes）（Mahoney and Goertz 2006, 229-232）。質言之，質化和量化的本體論和認識論完全迥異。質化方法的研究問題通常是研究為何（why）和如何（how）的問題，而量化方法是研究特定的原因對於結果產生什麼影響（what impacts）。然而，這兩種研究途徑之間的理性基礎雖然迥異，但是有時可以彼此互補，解決單獨運用自身途徑所可能面臨的問題。例如，政治學方法論學者指出，在沒有理解造成研究結果的因果機制之情況下，因素相關所發現的結果是不完整的以及不能完全地被理解的；相對地，因果機制理論的解釋力一直等到相關的經驗證據揭露之前，都屬於純粹推測式的（Mahoney 2001, 582）。類似地，另一位政治學方法論學者指出，量化的分析建立了自變數和依變數的因果關係，但沒有分析連結因果關係之間的機制，而質化的分析可以解釋連結因果關係之間的機制為何（Gerring 2017, 20）。不同於因果相關的論證或是假設事實推理的研究，因果機制主要是理解和解釋真實世界的運作（Checkel 2008, 366）。<sup>1</sup>同樣地，政治學方法論學者Weller and Barnes（2014; 2016）指出，每個研究者都知道相關不等同於因果，因此研究者需要透過個案研究來仔細觀察相關的黑盒子，以便於更了解自變數如何產生依變數的因果路徑。最後，如同Tarrow（1995, 474）指出，政治學研究應該用質化的資料來詮釋量化的發現，例如研究決策發生的過程和調查歷史序列中出現引爆點的理由。本文認為因果機制的解釋可以成為搭建質化方法和量化方法之間的橋梁，因為由質化方法衍生的因果機制解釋可以檢證並補充量化方法所得到的通則性理論之內容，讓兩種方法所得到的結果可以匯聚成較完整的知識。

機制的分析如同研究飛機失事的黑盒子，企圖去理解為何會產生最後失事

<sup>1</sup> 方法層次上，因果關係的解釋屬於實證主義（positivism），而因果機制的解釋屬於實用主義（pragmatism），相關的討論請參閱Johnson（2006）。

的結果。然而，對於政治學或社會科學的研究來說，事件發生的當時可能沒有留下決定性的證據（smoking evidence）或是沒有直接的記錄。因此，只能夠透過情境證據（circumstantial evidence）或資料來分析原因如何產生最後的結果。研究機制的重要性在於釐清特定的原因為何以及如何產生最後的結果，而不是去評估這些特定原因對於結果是否有影響或是其影響的程度有多大。當然，機制的研究並不只是在描述過程如何發生，其必須是透過理論的指引和證據的支持來分析因果影響的路徑。<sup>2</sup>因果機制的路徑可能是直線的，也可能是正向、反向同時並存的，端視事件的性質和發展而定。社會科學中，有些機制不必然涉及形成或產生一個特定的結果，因為有些機制是防止某些事情發生，特定的必要條件成為限制性的條件，導致某些事情沒有發生（Goertz 2017, 43）。因之，透過機制的分析，可以讓研究者清楚理解底層的運作和原因，而不是快照式（snap-shot）的表面分析或是虛假相關。

質化相關的研究特別側重因果過程的觀察，透過個案來進行分析和推論。因果過程觀察的優勢不在於涵蓋範圍的廣度，而在於分析視野的深度（Brady, Collier, and Seawright 2004, 12）。在因果過程的觀察中，質化研究特別強調脈絡的重要性，透過脈絡的知識來分析變數以外的重要因素（Brady, Collier, and Seawright 2004, 12）。當一個研究者對於一個未知的主題、發展新的概念、發現新的假設或釐清未知的因果機制時，可以運用質化方法的資料來進行分析和解釋（Gerring 2017, 20）。質化方法的研究途徑主要是解釋結果的原因（causes of effects）（Mahoney and Goertz 2006, 230）。質言之，重要因素如何影響變數對於結果的影響以及變數和變數之間如何互動產生結果等問題是質化方法運用機制解釋的關鍵面向。

因果機制解釋的核心是描述因果過程中，軸心機制（cogs and wheels）如何運作產生最後的結果（Hedström and Ylikoski 2010, 50）。因果機制的解釋基本上是藉由部分因果關係的連結來選擇解釋顯著的特徵，例如民主化的分析中，結盟和跨階級的聯盟如何讓政治體系擴大參與的過程就是一種機制的

<sup>2</sup> 機制除了指涉過程，也可以指涉狀態的序列或是路徑，相關的討論請參閱Bunge（2004, 186）。

分析 (Tilly 2001, 24)。因果機制不僅告訴我們一些事情的發生 (具有規則性的機率)，同時也告訴我們為何 (why) 或如何 (how) 發生 (Waldner 2007, 153)。機制並不是變數，而是解釋變數和變數之間的關係 (Waldner 2010, 32)。所謂的機制解釋是一個綜合性的概念，其具有下列幾種特性。第一、機制會產生影響或現象；第二、機制是一種不可化約的因果概念，指涉具體的因果過程如何產生影響；第三、機制是結構性的，其由因果過程中更小的問題所組成：如哪些個體參與、其特性為何、在時間和空間上如何互動以及哪些因素防止結果或改變結果的發生等；第四、機制是階層化的，通常由更低階層的機制來解釋更高階層的機制 (Ylikoski 2012, 22-23)。

機制的分析通常是以個案為主，個案解釋所得到的因果機制之推論結果最可能遭遇的難題是一般性的問題。所謂一般性的問題是指個案研究的結論是否可以適用到其他類似的個案或是研究的單位。如果研究的結論可以適用到其他的個案的話，則其一般性程度很高，如果不能適用到其他的個案的話，一般性程度很低，反之獨特性程度很高。影響一般化程度的關鍵在於個案和個案之間的類似性或是脈絡的相同性。由於個案和個案之間可能有一些相同的條件或脈絡，同時有一些相異的條件或脈絡。如何決定個案之間的連結性成爲是否能夠一般化的關鍵。可能的標準是機制中重要因果關係如果是類似的，而有一些伴隨原因或是條件不同，則還是可以建立一定程度的一般性。如果重要因果關係的連結機制截然不同，則應視爲是不同的機制運作，不能將其混同在一起而認爲是一樣的機制。<sup>3</sup>

爲何要研究機制，主要有兩個原因：一是找出機制的細節可以使得解釋較爲正確以及更可以被理解；二是強調機制，可以在不同過程中找出相同結構的類似性 (Hedström 2008, 323)。首先，本文主要的目的在於爬梳質化方法中，因果機制分析的發展和演進，並進一步評估政治學研究中如何運用質化方法之因果機制來解釋以及其成效如何。其次，本文將具體評析政治學國際關係

<sup>3</sup> Ragin (2000, 65) 論證指出，不同國家所出現的相同結果可能來自不同的原因，例如大國和小國的對外出口比例可能都是一樣低的比例，但是大國可能是獨立經濟體，不需要對外出口，小國則因爲資源稀少，不僅無法出口，更是大量仰賴進口。換言之，兩個國家的出口比例皆很低，但是影響的原因卻是南轅北轍。

領域中的民主和平論的機制解釋，以此來衡量政治學運用因果機制解釋的優勢和侷限。本文經由理論性的推演和經驗性的應用之結合來檢驗政治學研究中因果機制的相關解釋。

## 貳、研究設計和分析架構

### 一、機制的定義和類型

何謂機制？如何界定機制，不同的學者有不同的定義。首先，機制是在一個整體系統中或次級系統中可以改變或防止改變的過程（Bunge 1997, 414）。類似的定義則將機制界定成，在一組情況下，以同一或近似的方式改變特定要素組合之間的關係，所產生的具體範圍之變遷（McAdam, Tarrow, and Tilly 2008, 308）。這兩種定義皆強調整體系統或特定組合要素之間的變遷。其次，另外一種對於機制的界定，強調脈絡的重要性。機制的定義是解釋一個假設的原因如何在一個特定脈絡中產生特定的結果，例如事情如何發生、行動者之間如何相關、個人如何產生行動的信念或是如何根據過去的經驗、政策和制度產生行動、如何持續和變遷以及產生沒有效率的結果或是結果如何變得很難逆轉（Falleti and Lynch 2009, 1145, 1147）。因果機制需要關注個案的脈絡如何發生，然而實際上不可能關注個案發生的所有脈絡，只能透過理論的指引，選擇觀察特定的範圍條件來進行分析（Falleti and Lynch 2009, 1152-1153）。再者，強調重覆性的過程之觀點，認為機制是指連結特定的先決條件和特定的結果之間反覆發生的過程，認識論上，重覆發生的過程是指一般化的特性可以從具體的歷史過程中被抽繹出來，以及本體論上，一些可被觀察的之真實事件中所發生的序列具有類似的特性（Mayntz 2004, 241）。類似的定義是機制是重覆發生和容易辨識的因果模式，其是由一般較不為人知的條件所引起或是具有不可預期的後果（Elster 2015, 26）。

關於機制的類型，不同學者有不同的分類方式。Bunge（1997, 419）認為機制可以分成兩種類型：第一、能量傳遞的傳導機制；第二、小原因造成大

影響的誘發機制。<sup>4</sup>Elster (1998, 46-47) 認為機制有兩種，其一可以產生多個不同的結果 (type A)；其二可以產生兩種截然相反的結果 (type B)。Tilly (2001, 24) 主張機制可以分成三種不同的類型：第一、環境的機制：影響社會生活條件的外在形成機制，相關的概念是消失、強化、擴大和崩潰；第二、認知機制，是經由個人和集體認知的改變，相關的概念是承認、理解、再詮釋和分類；第三、關係的機制，是改變人民、團體和人際關係之間的連結機制，相關的概念是聯盟、攻擊、臣屬和姑息。Waldner (2007, 153) 則認為機制應分成兩種類型：第一、因果關係的機制，主要在解釋事件的發生；第二、構成性的機制，經由微觀層次的分類，來解釋總體的機制。Beach and Pedersen (2016, 75-85) 指出機制解釋有兩種：一種是最小化的機制解釋，描述變數和變數之間的連結；一種是系統性的機制解釋，藉由關注實體（如行動者、組織或結構）和活動（如變遷的發生和因果力量的傳遞）兩種層次來分析機制的作​​用，系統性的機制解釋比最小化的機制解釋更能夠分析政治和社會現象。綜合來看，Bunge側重機制中傳遞效應的不同模式、Elster 強調機制影響的不同結果、Tilly的論點是具體應用在個人、團體和社會的不同機制模式、Waldner主要關注機制中的因果關係運作和機制內部的組成以及Beach and Pedersen強調實體和活動之間的連結。對於機制類型的建構和分析可以幫助研究者對於機制研究進行定位，界定其解釋的面向。

## 二、機制不能被觀察 (unobservable) 或是可能被觀察 (observable)

主張機制不能被觀察的觀點如Mahoney (2001, 580-581) 認為機制足以產生結果以及機制是研究者想像其存在的假定關係和過程，因此機制不是特定經驗條件的組合，他們是不能被觀察的。George and Bennett (2005, 137) 認為機制是不可觀察的物理、社會或心理的過程，在這過程中具有因果能力的行動者

<sup>4</sup> 誘發機制的例子是指社會系統中過度依賴強人領導，但是當強人過世之後，會造成整個系統瓦解，相關的討論請參閱Bunge (1997, 419)。所謂的誘發機制與蝴蝶效應的概念類似。

或組織，進行轉換能量、資訊和事務的運作。Bunge（1997, 420）認為隱藏的機制不能從經驗資料推論而來，他們必須經由推測（conjecture）來發現。綜合來看，強調機制是不能被觀察的論點認為機制是超越因果關係的一種連結，這種連結無法直接經由經驗資料的觀察而得到，必須透過研究者的發想或推論才能找出來。

主張機制是可觀察的觀點認為機制是可以被觀察的，雖然其可能在大樣本研究中沒有被測量出來：機制是自變數和依變數之間所存在的因果連結，自變數是機制的的原因，機制是結果的原因（Weller and Barnes 2014, 5）。<sup>5</sup>例如，轉動鑰匙會造成車子發動，其中的機制是鑰匙連結一個啟動的開關，讓電池發動馬達的過程，這個過程是可以被觀察的（Glennan 1996, 50）。有些類型的機制可以經由概念化和運作化的方式來直接觀察以及有些機制有許多證據可以直接測量其運作（Beach and Pedersen 2016, 93）。然而，政治或社會現象有時無法直接觀察，只能經由特定的證據來推測可能發生的原因和結果。或是針對一個重要的政治或社會事件，可能會出現多種不同的競爭性機制解釋，這些不同的機制解釋的效度可以經由學者研究的支持和反對來進行衡量和評估。折衷的觀點是有些機制可以被觀察的，另外有些機制因為在建構上或一般化上並不是可以直接觀察得到（Mayntz 2004, 241）。無法直接觀察得到的因果機制，必須經由所謂的替代性的變數才能間接觀察出來（Beach and Pedersen 2016, 93）。在哲學層次上，當機制無法被觀察得到時，其相關的論點會被認為是一種建構（construct），無法經由經驗的現象加以驗證。對於政治學研究（政治哲學和政治理論的研究除外）來說，較少完全建構的理論，既使稱之為建構主義的途徑，都會經由觀察和解釋來分析政治的現象（Wendt 2000）。

### 三、因果機制和因果關係、法則和中介變數的差異

首先，因果機制比因果關係涵攝的範圍更廣。因果機制的分析結合了因果關係的知識和其他超越因果關係的知識，其可以解釋支撐特定的因果所依循的條件為何（Hedström and Ylikoski 2010, 54）。其次，因果關係與法則是不

<sup>5</sup> 這種機制的論點比較強調機制屬於調節原因或中介原因。

同的。以自然現象來看，黑夜會在白天之後出現是可以觀察的法則性現象，但是因果關係是指白天的開始和黑夜的出現都是受到地球轉動的現象所影響（Glennan 1996, 55）。因此，因果機制和法則是不同的。法則是一種靜態的相關（if X, then Y），而機制是一個過程（X leads to Y through steps A, B, C）（George and Bennett 2005, 141）。換言之，法則並不必然是因果相關，其可能只是因果出現的先後順序或是不變的關係。另外，所謂的法則，其普遍性和一般性較為廣泛。以機制為基礎的解釋依賴有關特性、活動和關係的因果一般性的分析，與所謂法則的標準是不同的（Hedström and Ylikoski 2010, 55）。簡言之，法則是較為一般性的規則，而機制是特定條件或情況下的傾向或趨勢。相對而言，機制解釋因為有條件上的限制，其不具有法則的普遍性程度。法則是相同的條件下，一定會出現特定的結果，而機制是相同的條件下，有時會出現特定的結果（Elster 1998, 48）。甚至，Elster（1998, 48）主張機制是科學法則的反義詞。然而，有方法論學者如Bunge（2004, 199-200）反對機制是法則的反義詞，主張機制是深奧科學法則之組成成份，雖然機制不構成科學法則的替代選項。基本上，這樣的觀點認為法則是結合不同機制的一般性陳述和主張，而機制是構成法則的結構性要素。

因果機制與中介變數有關連，但並不是所謂的中介變數。政治學方法論學者Gerring（2008, 163）將因果機制界定成原因和結果之間的中介變數，認為分析中介變數可以釐清因果機制。首先，這樣的界定是從變數的觀點來分析因果機制，事實上因果機制不是所謂的中介變數。因果機制是原因、中介原因和結果之間的可觀察連結（Goertz 2017, 36; Waldner 2012, 73）。Imai, Keele, Tingley and Yamamoto（2011, 768-769）認為因果機制的路徑會出現兩種模式的並存：一種是自變數直接影響依變數以及另外一種自變數經由中介變數間接對於依變數產生影響。<sup>6</sup>換言之，機制所牽涉的面向，不只是中介的變數，機制是過程中細緻的因果互動變化和影響。機制解釋變數之間的關係，但是他們不是變數（Waldner 2012, 75）。以圖式的方式來說明。如 $X \rightarrow M1 \rightarrow M2 \rightarrow Y$

<sup>6</sup> 這種觀點比較是從量化方法來界定因果機制，但其強調不是中介變數本身，而是中介變數的影響，與質化方法因果機制強調過程的重要性類似。



的式子中箭頭代表因果機制以及M1和M2是中介變數，而不是機制（Waldner 2015, 131）。因之，機制是變數和變數之間的因果連結。其次，認為因果機制是中介變數的觀點只測量中介變數的存在與否，而不關注中介變數和中介變數之間的連結（Beach and Pedersen 2013, 37）。<sup>7</sup>事實上，因果機制是從原因到結果之間傳遞因果力量之互動要素的系統，而不只是中介變數的功能（Beach and Pedersen 2016, 1）。換言之，不能只強調中介變數本身，因為中介變數對於結果的發生必須經由傳導的過程才能產生中介的效果，經由這些效果，形成所要解釋的現象。如何傳導是機制研究的核心。最後，機制是由一些經驗條件所支持或是一些經驗條件所不支持的理論（Stinchcombe 1991, 377）。機制可能有正向條件的推力，也有反向條件的阻力，亦即兩者之間會出現抵銷作用，不是單純的特定變數對於結果的影響。綜觀之，將機制界定成中介變數會忽視機制運作的重要面向如中介變數和中介變數之間的連結關係以及將機制誤以為是變數的一種，而不去觀察中間發生的過程和變化。當然，機制可能不只是單一機制，也可能出現多重因果性的機制結合起來一起作用導致最後的結果（Goertz 2017, 52-55）。政治或社會現象通常不是單一原因造成單一結果，而是有多重原因路徑（*equifinality*），可以對同一結果產生影響（George and Bennett 2005, 161）。機制的分析也是一樣，在原因和結果之中，可能有幾種機制路徑同時運作，結合起來對於結果產生影響。

#### 四、機制的影響、分析的層次和測量

機制的影響有幾種不同的形式。第一、小的起因可以經由機制的影響而產生不成比例的大的效果；第二、強的原因之效果可能經由機制的影響而被減弱；第三、經由因果機制所傳導的因果力量可能是非線性的（*nonlinear*）或是因果機制的運作可能改變原本的因果力量從原本的方向到另外一個方向；這樣隱含因果機制的影響不能化約成只有自變數X的影響，必須研究機制本身的轉換（Beach and Pedersen 2013, 29）。因果機制是決定論的，而不是機率論

<sup>7</sup> 這裡的因果機制是指A經由B中介變數，影響C中介變數，最後產生D結果。B和C兩個中介變數如何形成連結是機制研究的關鍵核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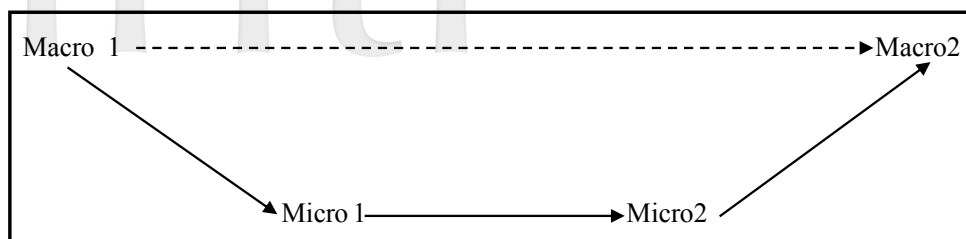
的 (Mahoney 2008)。因為因果機制的研究都是從個案來建立證據之間的關係，當原因和相關的範圍條件出現時，就會出現決定性的機制過程；所謂的決定論並不是指這樣的因果機制必然為真，例如當出現一些強的否證證據時，還是可能需要重新評估原本的機制，並且建立一個更好的機制解釋 (Beach and Pedersen 2016, 9-10)。Bennett (2008, 211) 認為機制的解釋可能是宏觀或是微觀的，端視研究問題性質，有時研究關注的是機制組成單位的特性 (微觀)，有時分析側重的是系統性脈絡的變化 (宏觀)。微觀的機制模式是輸入 (input) 經由機制產生輸出 (output) (Bunge 2004, 199)。宏觀與微觀層次的結合是總體層次的特性經由個體層次的特性，影響總體層次的特性 (Bunge 2004, 199)。宏觀與微觀的層次涉及到研究範圍的大小、研究問題的層次以及解釋的適用範圍。以政治學質化研究來說，宏觀層次的分析例如為何有些國家會出現民主，而有些國家卻是出現獨裁 (Moore 1966) 以及為何有些國家會發生社會主義革命 (Skocpol 1979)。微觀層次的分析例如解釋1962年為何會發生古巴飛彈危機 (Allison and Zelikow 1999)。

因果機制的研究並不是指經驗事件的序列描述，因果機制需要理論作為過程追蹤分析的指引 (Beach and Pedersen 2013, 34)。例如研究罷工問題的機制面向，可以先整理罷工出現的結構特徵、行動機關的特徵以及個人如何形成參與罷工的決定，因為分析行動者和結構的因素可以幫助我們理解個人為何參與罷工，是否有一致性的規則和為何有些人不參與罷工 (Little 2010, 106-107)。測量機制的方式有兩種：一、直接測量，包含使用系統性事件的資料庫來測量事件規模的轉換或是以田野民族誌的方式來研究複雜的現象；二、間接測量，用統計的相關性進行檢證以及田野民族誌的方式比較不同個案的情況 (McAdam, Tarrow, and Tilly 2008, 310-311)。另外一種方式是透過訪談的方式來回溯事件發生的決策過程。不同的訪談對象可能會有不同，甚至是衝突的詮釋，這個部份可以透過交叉檢證或是第三方的訪談來進行驗證。

## 五、機制的路徑圖

機制的路徑涉及不同分析層次的轉換，圖1是總體層次和個體層次機制的路徑圖。所謂Macro層次是指涉結構 (人口特性的分布)、制度 (資本主義的

圖1 Macro-Micro-Macro Model of Sociological Explanation



資料來源：Coleman（1986, 1322）；Mayntz（2004, 247）。

經濟）、社會的信念系統（新教倫理）、革命；而Micro層次，基本上是指個別行動者之具體行動（Mayntz 2004, 248）。<sup>8</sup>Macro 1和Micro 1的機制涉及到行動情境的形成；Micro 1到Micro 2涉及到個體行為的形成和改變；Micro 2到Macro 2牽涉到總體現象的形成（Mayntz 2004, 249）。從總體現象經由個體層次的變化推論到總體現象改變的最大困難在於如何從Micro 2推論到Macro 2的過程。例如，德國社會科學家韋伯的新教倫理與資本主義精神的理論對於新教的原則如何影響個人價值有合理的解釋，但對於有關個人的取向如何形成資本主義的解釋方面較為不足<sup>9</sup>；類似地，馬克思的理論合理地解釋生產工具如何影響工人的經濟和社會利益，但是其理論對於工人的共同利益如何形成階級意識的社會行動則相對較為薄弱（Coleman 1986, 1322-1323）。從方法論的角度來看，總體政治或社會現象的變化有時很難從個體行動的轉變推演出來。可能的原因是因為個體現象需要經由中介的團體或行動來進行過濾和轉化。在社會分析上，有些學者主張，總體的社會事實是超個人的（supra-individual），它們可以歸因於團體、社區、人群和組織，而不是歸因於個人；當然可能有一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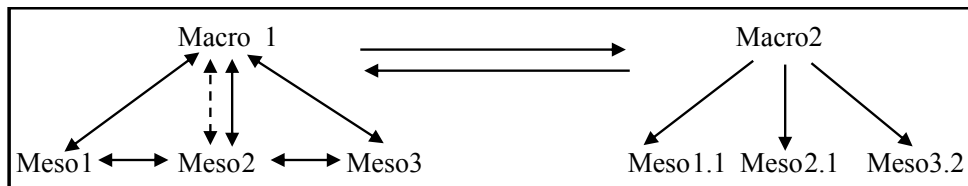
<sup>8</sup> 類似的總體推論到個體層次，再到總體層次的觀點是如社會哲學家Hedström and Swedberg（1998, 22）所指出，總體層次透過情境機制影響個體層次，個體層次產生行動形成的機制，行動形成機制經由轉換機制進而影響總體層次。

<sup>9</sup> 德國社會科學家韋伯認為資本主義的財富積累，源自於新教倫理所鼓吹的節約和勤奮，這些宗教文化可以讓個人在其職業的領域中，努力發展來達成其成就（Weber 1992）。從方法論的角度來看，韋伯的解釋較側重於個人的行動對於資本主義的影響，較沒有觸及中介組織如國家的經濟制度和商業團體所扮演的功能和角色。

原因可以同時應用在總體層次和個體層次上，但是總體社會的特徵、關係和事件的分析並不是關於個人層次的分析（Ylikoski 2012, 27）。<sup>10</sup>在政治分析上，國家、總統、國會或政黨是總體政治現象的重要中介機制，人民的偏好在多數的情況下必須經由這些組織或機制才能改變總體的現象。少了中間層次的分析，會出現所謂的總體層次簡化或是化約成個體層次的問題。當然，這樣的論點不表示個體層次是不重要的。Beach and Pedersen（2016, 87）主張機制可能會發生在各個層次或是機制在各個層次運作，因此不能視哪一層的機制比其他機制更重要。

為何從個體的層次推論到總體的層次會出現障礙的關鍵可能是忽略了因果機制的分析中，中間層次如何改變總體現象的結果。這個面向是質化方法論所強調的發生作用的關鍵層次。圖2強調中間層次面向上，因果關係如何影響總體現象的轉變。Macro 1和Meso 2之間的互動較為複雜的理由是，中間層次的原因可能是正向回饋或是反向回饋或是正向回饋和反向回饋的結合。當正向回饋和反向回饋前後出現或一起出現時，並不能將其兩個相互抵銷，必須去分辨兩股不同勢力的強度或施力作用的面向，這樣才能清楚描述正、反力量之間的競逐過程。另外，原因如Meso 1和Meso 2之間的互動所產生的效果並不是直接相乘，有時兩者之間的互動也可能有衝突或是相互競爭的可能。誠如政治學方法論學者Elster（2015, 36-37）指出，兩個變數相乘所產生的互動效果，可能

圖2 Macro-Meso-Macro Model of Political Explanation



資料來源：作者自行繪製。

<sup>10</sup> 類似的觀點如社會哲學家Sawyer（2001）對於個人主義者認為總體可以化約成個體來觀察以及總體主義者認為總體不能化約成個體來觀察所得出的兩種極端的觀點，主張應該採取折衷的方式，例如有些總體現象可以化約成個體現象來分析，而有些總體現象無法化約成個體現象來進行分析。相關的討論也可以參閱Sawyer（2004）。

是正向效果，也可能是反向效果，我們不能假定必然是正向或反向。換言之，每個中間層次的原因對於總體現象的影響可能是不對稱的，端視研究所選定事件的條件和範圍。其次，總體現象也可能會倒退或逆轉，如Macro 2到退成Macro 1。例如，有些民主國家可能會退化成威權政體，可能的機制是新上台民粹主義總統的傑作，其同時也可能是懷念威權統治的政黨或民衆支持所產生的結果。簡言之，Meso-Macro互動層次中可能同時存在正向和反向的力量，必須視事件的脈絡性和特殊性而定。社會科學方法論學者Daniel Little提到，社會機制的發現通常需要形成中間層次（mid-level）的理論和模式，這些理論和模式考量介於整體社會系統的理論和個人行動之間的社會過程（Little 2010, 103）。政治學研究關注的是國家、政府、政黨或憲政制度等中間層次的組織或制度如何影響政治發展或民主治理。

## 參、因果機制理論的運用：以民主和平論和現實主義為例

政治學研究中，特別是國際關係領域，有一個著名的因果機制理論—民主和平論。民主和平論主張民主國家之間之所以很少發生戰爭的原因是因為民主規範、民主結構和民主文化等因素導致民主國家不會選擇戰爭，而會選擇以協商的方式來解決國家之間的衝突。因此民主和平論的主張很適合讓我們來評估政治學如何運用因果機制的方式來解釋國際政治的現象。本文同時也會論及對於民主和平論的批評觀點或論辯的焦點來釐清其因果機制的解釋效力，並且提出個人的觀點。以下將分析民主和平論的源起和演進、民主和平論的重要論述、對於民主和平論的挑戰、民主和平論的回應、現實主義因果機制的補充解釋。

### 一、民主和平論的源起和演進

著名的德國政治哲學家康德（Immanuel Kant）在其著作《永久和平（Perpetual Peace）》的小冊子中，第一次提出民主和平論的主張。康德認為當所有國家都具有共和國憲法的特徵時，則國際秩序可以維持永久和平（Kant

1970)。所謂共和國憲法即是現代民主制度的雛型。康德的永久和平主張，獲得一些政治人物的迴響和支持。美國總統威爾遜（Woodrow Wilson）第一次將永久和平論的主張具體實踐在國際組織的籌組如十四點聲明和國際聯盟的運作，雖然後來國際聯盟並沒有獲得美國國會的支持和加入。當世界上只存在少數的民主國家時，康德的永久和平論和威爾遜總統的理念主義（idealism）可能被認為是空中樓閣或是一種烏托邦（utopia）的想法，而現實政治或是權力政治的觀點仍然支配著國際政治運作的解釋。然而，以目前全球民主化的成果來看，世界上多數的國家在第三波民主化的浪潮下，從威權體制轉變成民主國家（Huntington 1991），民主和平論的解釋力也隨著民主化的浪潮而大步向前推進。根據民主和平論的核心論點，民主國家之間很少發生戰爭的原因是因為他們都信奉民主的價值（Doyle 1986）以及他們會依循反戰的民意來解決國際的爭端（Levy 1988；Schweller 1992）。民主的價值或反戰的民意成為解決國家之間衝突的有效處方。從經驗證據來看，民主國家之間的確很少發生戰爭。既使有一些民主國家彼此曾經發生戰爭，但這些異例不能完全推翻民主和平論主要的核心論證。

民主和平論是經由演進的過程，而成為國際關係重要的理論之一。<sup>11</sup>在這一過程中，民主和平論的核心原則是經由相關研究的驗證不斷的被修正和補充。以下將分析和討論康德以降的民主和平論之演進及相關原則的修正及補充。康德的永久和平論<sup>12</sup>有三個決定性的原則：一、每個國家的憲法必須是共和國

<sup>11</sup> 民主和平論成為國際政治的研究典範之一，主要的理論基礎是建立在對於現實主義（realism）的批評上，相關的討論可以參閱Doyle（1983）、Owen（1994）、Russett（1993）。

<sup>12</sup> 事實上，康德論證指出永久和平能夠建立，必須先實現六個先決條件：一、沒有任何和平的結論會被認為有效，假如它包含未來戰爭的可能性；第二、沒有一個獨立現存的國家，不管是大國或是小國，經由繼承、交換、購買或是贈與的方式而被另外一個國家支配；第三、常設的軍隊將會漸進式的廢除；第四、國家不應該為了外在事務而舉債；第五、沒有國家可以強制地干涉另一個國家的憲法或政府；第六、在戰爭期間，將不允許國家對於敵對國家使用暗殺、用毒、投降的規定以及煽動叛國的行為，因為這些行為會使得後來的和平過程中之相互信任變得不可能（Kant 1970, 93-96）。亦即，永久和平論必須建立在一些假定之上才能成立。當這些假定不存在時，永久和平是不可能出現的。因之，討論康德的永久和平論必須要提及其相關的先決條件。另外，更重要的是國際守勢現實主義學者 Kenneth N. Waltz 認為，康德的永久和平論中，

憲法；二、國際法應該建基於自由國家的聯盟之上；第三、世界公民的法律應該符合普遍適用的原則（Kant 1970）。為何共和國的憲法可以促進永久和平的原因是共和國中的公民知悉發動戰爭的可怕後果，因此不願意從事戰爭<sup>13</sup>以及共和國憲法的權力分立和代議政府的原則也可以防止具有侵略野心的個人之出現（Kant 1970）。康德的觀點為民主和平論提供了規範性的哲學基礎。然而，這種規範性的基礎不能被擴張解釋成所有的民主國家都是愛好和平，不會發動戰爭。康德的永久和平論是主張自由國家<sup>14</sup>之間是和平相處的（自由的和平主義），但民主國家仍然可能會因為保護民主政治、私有財產及海外的個人權利而對於非民主國家發動戰爭（自由帝國主義）（Doyle 1986）。亦即，民主國家不必然一定是愛好和平的或是不會發動戰爭的，民主國家對於非民主國家還是會發動戰爭的。歷史經驗和證據顯示，民主國家會進行所謂的自由之戰，其目的是為了促進自由、保護私有財產，支持自由的盟國和反抗不自由的敵國（Doyle 2005, 464）。換言之，民主國家有時會與非民主國家之間發生戰爭，主要是為了自由的目的而戰的。

康德規範性的永久和平論之主張被後來的相關研究不斷的確證或修正。主要的核心問題是為何民主國家之間比較少或是從來沒有發生戰爭。促成民主國家之間很少發生戰爭的原因，可以約略區分成民主規範和民主結構（Maoz and Russett 1993）以及民主的建構論（Owen 1994）等途徑。第一、民主規範的途徑認為民主國家會以妥協的方式去解決國內的衝突，因此也會以妥協的方

---

不僅提出自由國家間的永久和平的規範價值，同時也論及現實政治（*Realpolitik*）的面向，認為國家會為了權力和安全而發動戰爭（Waltz 1962）。康德提到，「國家僅有經由戰爭來尋求他們的權利，因為沒有一個外在的裁判機關可以將他們的要求進行審理」（Kant 1970, 103-104）。換言之，完整地詮釋康德的作品不能只強調其規範性的自由和平主張，也必須同時注意康德對於國際政治現實面向的分析。

<sup>13</sup> 康德提到，「在共和國的憲法中，假如公民的同意對於國家決定是否宣戰是必要的話，公民很自然地對於從事這項危險的計畫會有很大的遲疑，因為它會帶給他們戰爭的痛苦，例如必須要自己打仗、必須要以身體的資源來負擔戰爭的成本、必須痛苦地彌補戰爭遺留下來的破壞、歷經所有可怕的事物、負擔沈重的國家負債以及不可能消除未來發生戰爭的可能性」（Kant 1970, 100）。這段話說明共和國中的公民會阻止國家發動戰爭，因為他們深知戰爭所可能帶來的痛苦和折磨。

<sup>14</sup> 康德所謂的自由概念強調國家具有共和國憲法的特徵，與現代民主政治所指涉的競爭和選舉不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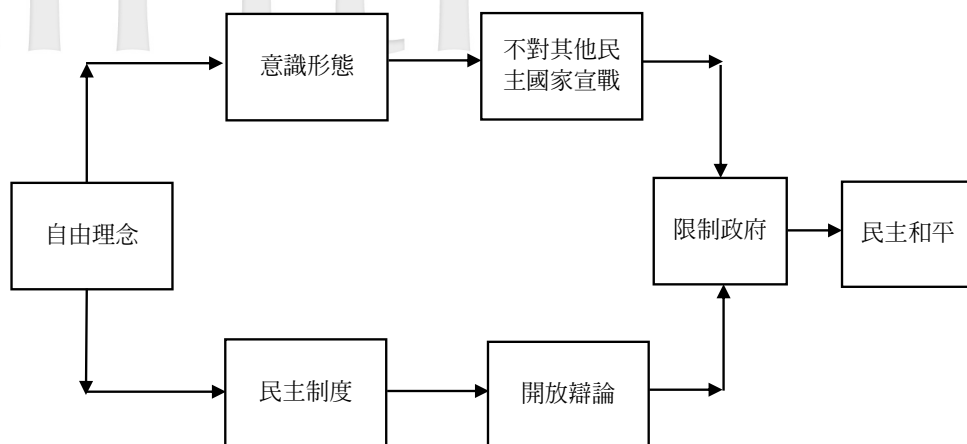
式來解決與其他民主國家的國際衝突以及民主國家和民主國家之間越容易接受第三造如其他國家、聯盟、國際組織等機構的國際管理機制來處理衝突的問題（Dixon 1993）。第二、民主結構的取向認為民主政治的結構會影響國家的戰爭行為。一項研究指出，當民主國家的國內結構對於領導者的限制越大，其發動戰爭的可能性越小（Morgan and Campbell 1991）。所謂限制較大的國內結構是指當一個國家領導者的選擇過程是定期的、政治競爭是制度化的、以及有決策權力之領導者的數目越多時（Morgan and Campbell 1991, 198-199）。

另外，一些研究強調國內結構的民意因素對於民主國家發動戰爭的限制（Babst 1972<sup>15</sup>；Rummel 1983；1985；Schweller 1992）。例如認為民主國家在面對其他的民主國家的挑戰時，國內的結構如民衆的反戰意見會防止民主國家去進行所謂預防性戰爭（先發制人的戰爭）（Schweller 1992）；或是認為在越自由的國家中，民衆擁有越多的公民自由和政治權利可以使得這些國家較不傾向於國際衝突和戰爭（Rummel 1983；1985）；或認為民主的民意會阻礙民主國家與意識型態不同的國家之結盟、突然結交新的盟友、爲了嚇阻目的所可能建立的軍事任務（Levy 1988, 660）。第三、民主的建構途徑認為，民主理念會限制民主國家對於其他民主國家發動戰爭，以及當民主國家認知其他的國家同爲民主國家時，會避免與其發生戰爭（Owen 1994）。當一個國力下降的民主國家在面對國力增強的非民主國家的挑戰時，會選擇與其他的民主國家結盟來進行抗衡，而不是選擇發動戰爭的方式；而面對另外一個民主國家的挑戰時，則會選擇和解（accommodation）的方式。民主和平論的因果機制可以參閱圖3。

<sup>15</sup> 最早以相關的經驗資料來驗證民主和平論的研究者是Dean V. Babst，他引用1789到1941年的戰爭資料來證明自由民選的政府之間從來沒有發生過戰爭；他同時提到一次世界大戰前，義大利曾經加入同盟國聯盟來對抗其他的民選政府，後來因爲民意的反對使得義大利最後加入民選政府的聯盟（協約國），並在一次大戰中對抗同盟國聯盟，以此來論證民主國家從來沒有對其他民主國家發動戰爭的原因是一般大眾不想要戰爭（Babst 1972）。



圖3 自由民主和平的因果路徑



資料來源：Owen（1994, 102）。

## 二、民主和平論的重要論述

民主和平論的制度解釋認為民主國家的領袖會避免去打沒有把握的戰爭，因為戰爭失敗必須引咎辭職，當民主國家和民主國家發生衝突的時候，他們會預期如果雙方都投入大量資源的情況下，任何一方都不會獲得比例懸殊的利益，因此會理性考量地選擇談判的方式來代替戰爭；另一方面，民主國家與非民主的獨裁國家之間仍然會發生戰爭（Buono de Mesquita, Morrow, Siverson, and Smith 1999, 794）。類似的觀點也強調民主國家對於可能贏得戰爭之相關資訊有較好的接近途徑，當這些資訊建議如果發動戰爭可能會輸的話，民主國家會傾向避免衝突，因為民主領導者不願意流血戰爭影響其政治存活（Kinsella 2005, 455）。假如戰爭失敗的話，民主國家的領導者比非民主國家的領導者更容易被懲罰的話，他們會不願意去從事戰爭，也較不可能將危機升高成戰爭以及民主國家的領導者會參加他們認為有把握打贏的戰爭，因為這樣才不容易被懲罰（Slantchev, Alexandrova, and Gartzke 2005, 461）。民主和平論研究的先鋒者Michael Doyle認為民主和平論有三大的支柱：第一、民主國家因為菁英輪替制度、民意限制外交政策以及決策透明的原因，較不願意捲入

戰爭；第二、民主公開性、言論自由和有效溝通會讓民主國家信任和尊敬其他民主國家；第三、民主國家之間貿易會促進和平，因為國際分工的比較利益會讓國際企業或是超國家組織協調兩個民主國家之間的紛爭，從而避免戰爭（Doyle 2005）。

同樣是民主和平論的擁護者R. J. Rummel認為民主國家之間之所以較容易和平相處的原因有三：一、因為聽眾成本<sup>16</sup>（audience cost），大眾害怕承擔可怕的戰爭成本，因此反對民主國家走上戰爭一途；二、民主國家的權力制衡結構會抑制民主國家的領袖運用權力選擇戰爭的手段；三、民主政治中，會形成多元複雜的團體，在不同主張的團體之交叉壓力的情況下，容易促進協商和妥協的政治文化，促使民主國家和平地解決衝突（Rummel 2006, 6）。除了國內民主結構和文化的因素，民主和平論者同時論證主張，民主政治、國際組織和經濟互依三個因素是促進和平的三角：一、經驗檢證上，民主國家不僅幾乎沒有對其他民主國家發生戰爭，而且他們也比非民主國家較不可能發生軍事爭議或是零星衝突；二、經濟上重要的貿易和投資會限制國家使用軍事力量去對抗商業貿易夥伴的國家；三、兩個民主國家所同時參加的國際組織可能會直接用強制或限制的方式來限制破壞和平的國家、或是扮演協商或是仲裁的角色、或是藉由傳遞訊息來減少談判的不確定性（Russett and Oneal 2001, 36-37）。<sup>17</sup>綜合來看，民主和平論認為國內因素的制衡以及國際因素的推拉，讓民主國家受到內外的限制，不會與其他民主國家發生戰爭。

### 三、對於民主和平論的挑戰

民主和平論的因果機制解釋遭遇到一些挑戰，主要是來自於現實主義者的批評。首先，現實主義者認為民主和平論的因果機制解釋是有問題的，同時主張軍事力量的平衡才能解釋為何民主國家之間出現和平的現象。結構現實主義

<sup>16</sup> 有關民主和平論中，聽眾成本的方法論評析請參閱黃旻華（2001）。另外，強調民主國家與民主國家以及非民主國家與非民主國家都很少發生戰爭的原因是因為制度的類似性，相關的討論請參閱張文揚（2014）。

<sup>17</sup> 有關貿易和和平的因果關係檢證可以參閱Gartzke（2007）。本文因為篇幅的關係，只能聚焦在民主和平的制度解釋以及現實主義對於民主和平的制度解釋的批評和回應。

的倡導者Kenneth N. Waltz對於民主和平論的主張—民主國家之間很少發生戰爭的論點提出反證來批評。Waltz提到民主的美國曾於1812年，與當時唯一的民主國家英國發生戰爭；1914年的民主德國，與其他的歐洲民主國家如英國和法國發生第一次世界大戰，德國的民主多元主義是發生戰爭的根本原因，這兩個例子說明民主國家之間還是可能會發生戰爭以及民主運作反而導致戰爭（Waltz 1991；Waltz 2000, 10）。另外，美國作為民主國家，在1960年代曾經派大量部隊入侵多明尼加共和國，推翻經由民主選舉產生的總統Juan Bosch以及1970年代反對人民所選出來的左派智利總統Salavdor Allende（Waltz 2000, 9）。這兩個例子皆與民主和平論的論點是矛盾的或是相左的。

民主和平論主張民主國家是愛好和平的。如果民主國家是愛好和平的話，其與非民主國家之間應該會出現較少的戰爭，然而如果事實證明民主國家與非民主國家都是一樣具有好戰傾向的話，則民主和平論針對民主規範因素的因果機制推論是有問題的（Spiro 1994, 53）。因為如果民主國家的民主制度有影響的話，民主國家應該對非民主國家也一樣是愛好和平的才對（Layne 1994, 12）。民主和平論假定公民的偏好是愛好和平的以及民主領導者會受到公民偏好的影響，但是如果公民對於血腥戰爭和增加稅收來打戰是有所保留的話，他們為何需要在意對手國家是一個民主國家或是專制國家呢？（Gates, Knutsen, and Moses 1996, 4）。民主國家對待民主國家和非民主國家的雙元矛盾性使得民主規範的解釋效力變得薄弱，因為民主國家並不比非民主國家更愛好和平。以美國作為民主大國來講，曾經發動阿富汗、敘利亞和伊拉克的戰爭，成為民主和平論解釋上的難題。

民主和平論，特別是經濟自由主義者主張相互依賴會促成和平，也就是國家和國家之間的貿易會讓他們不願意走上戰爭的道路，然而實際的情形是二次大戰後，各國之間出現更多的戰爭或是封閉的經濟（autarky）（Waltz 2000, 18）。民主和平論主張國際組織的建立可以維繫和平，事實上，國際組織是由強國所創造的和維持的，主要的目的是符合強國所認知的利益，而不是注重各國之間的平等（Mearsheimer 1994/5, 13; Waltz 2000, 20）。民主和平論強調國家之間的合作可以減少國家之間的衝突。然而，個別國家在意的是相對利得，例如擔心其他國家分配到的利益比自己國家還多以及國家擔心簽訂協定會被其

他國家欺騙，其他國家因此獲得更多的相對利得等兩項因素會阻礙國家之間的合作，甚至造成國家之間的衝突或戰爭（Grieco 1988; Mearsheimer 1994/5, 12-13）。相互依賴、國際組織和合作關係可以解釋國家之間的互動往來，但是這些互動往來無法抑制個別國家在安全上的自助行為以及無法要求其他國家改變對自己國家可能產生的威脅行為。

其次，現實主義者認為現實主義的觀點比民主和平論更能解釋為何民主國家之間不會發生戰爭。結構現實主義學者John J. Mearsheimer 認為1945年到1990年歐洲之所以維持和平的原因是因為美蘇兩極軍事權力平衡和核武平衡的結果，導致發動戰爭的成本、風險太高，且利益太低，同時權力的平衡和核武的平衡可以有效地嚇阻國家發動戰爭，因此不是民主規範或制度促成歐洲國家之間的和平（Mearsheimer 1990, 12-14）。甚至，歷史紀錄顯示民主國家比威權國家更容易發動戰爭以及民族和宗教的熱忱會使人民更傾向支持民主國家不計較成本地入侵其他國家，而不是愛好和平（Mearsheimer 1990, 49-50）。民主國家重視的是自己的國家利益，當民主國家認為其利益瀕臨危險時，會依循現實主義的邏輯和必然來決定其外交政策；民主國家側重於戰略性的考量和國家之間軍事力量的相對分佈；民主國家的地緣政治位置會讓她們擔心如果與鄰國發生戰爭，可能會導致鷸蚌相爭，漁翁得利的情形（民主國家與鄰近民主國家發生戰爭，造成兩敗俱傷，讓第三國因此得利）（Layne 1994, 14）。類似的觀點是國家與國家之間的衝突都是以利益，而不是以民主規範為考量以及對於戰爭最有效的阻止方式不是戰爭發生之前的權力制衡，而是戰爭發生之後，人民對於領導者的懲罰（Farber and Gowa 1995, 125-127）。

在民主規範的層次上，民主和平論認為，民主國家之所以與非民主國家發生戰爭的原因是因為民主國家想要扮演救贖者的角色，促進非民主國家的經濟發展和政治穩定以及認為非民主國家用攻擊或是強制的手段對待其人民是不正義的（Doyle 1996, 30-31）。然而，從1838年到1920年，經驗證據顯示，大部分民主國家（民主帝國）通常是為了獲得利益、拓展自己的勢力範圍和與其他帝國之間的競爭而發動戰爭，而不是為了自我防衛或人道干預的理由（Rosato 2003, 588）。另外，民主和平論主張民主國家對待其他民主國家是信任和尊敬的觀點，也被證明是基礎薄弱的，例如美國直接派兵或是協助發動政變推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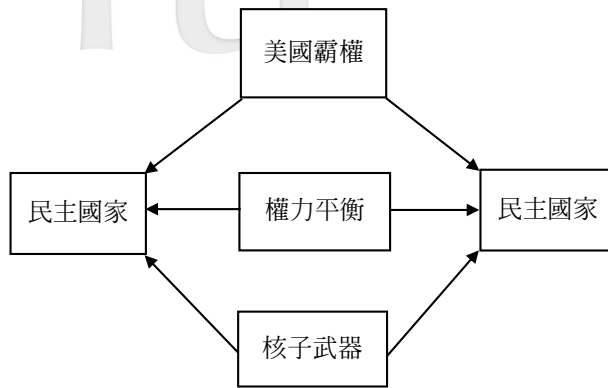
多個民主國家的領袖，沒有對於同樣是民主國家展現所謂的信任和尊敬。<sup>18</sup>類似地，一次大戰期間，具有民主特徵的德國對於同樣是民主國家的法國和英國發動西方戰線（Western Front）的戰爭，成為民主國家之間不會發生戰爭的反證（Layne 2001, 807）。<sup>19</sup>

另外，在民主制度的限制上，民主領袖發動戰爭後所面臨的懲罰的例子反而比獨裁領袖還少；大部分的公民對於戰爭是採取支持的態度，特別是當國家利益瀕臨危險的時候，甚至民主領袖會利用民族主義來動員支持戰爭；支持戰爭的團體比反對戰爭的團體更容易影響政府的決策，例如美國受到支持戰爭團體的影響而去參加高消耗的韓戰和越戰；民主國家對於戰爭的發動並不是像民主和平論者所說的是經由漫長的辯論和緩慢的動員，事實上是快速的單邊行動所產生的決定；民主國家的戰爭決定有時不是經由公開討論或是透明的，民主國家為了國家利益，也會發動軍事奇襲，讓敵對國家措手不及（Rosato 2003, 593-599）。如果民主和平論的因果機制推論是有問題的話，如何解釋民主國家之間很少發生戰爭的結果，結構現實主義者的觀點認為美國作為超級強權，優勢支配西歐和美洲地區，積極防堵地區的衝突升高成戰爭的狀態，可以解釋民主國家之間的和平狀態，這種狀態是一種帝國內的和平狀態（imperial peace）（Rosato 2003, 599）。有關現實主義對於民主和平的因果機制解釋，可以參閱圖4。美國霸權因素是指國際政治中只存在著一個超級強權的單極體系（Kapstein and Mastanduno 1999）。單極體系下，美國作為霸權可以對於兩個民主國家可能的戰爭行為進行制約或是警告。而權力平衡是指國家為了對抗威脅國家，選擇增加自身軍備或是與其他國家結盟的手段（Morgenthau 2005, 192-204；Waltz 2010, 168）。核子武器的解釋因素屬於充分因素，因為其只適用於擁有核武的民主國家。

<sup>18</sup> 例如，美國歷史上曾經介入或是對於下面這些民主國家發動戰爭，如伊朗（1953）、瓜地馬拉（1954）、印尼（1957）、英屬蓋亞那（1961）、巴西（1961, 1964）、智利（1973）和尼加拉瓜（1984），相關的事實描述請參閱Rosato（2003, 590, Table 2）。

<sup>19</sup> Ray（1995, 86-87）指出過去的民主和平論相關的研究總共出現民主國家之間發生戰爭的20個案例；對於支持和平論的學者來說一次世界大戰期間，德國、法國和英國三個民主國家所發生的戰爭是一個困難的個案，因為德國當時的確是屬於民主國家。

圖4 現實主義解釋民主和平的因果機制



資料來源：作者自行繪製。

#### 四、現實主義因果機制的補充解釋

從因果機制的角度來看，民主國家之所以不會從事戰爭的行為可能來自於大國或是強權的調停，因為大國或強權對於一些相對較弱的民主國家有關鍵性的影響力，例如大國所提供的軍事武器和經濟資源都可以成為大國強勢調停或介入兩個民主國家的紛爭或衝突，防止這些紛爭和衝突升高成戰爭狀態（Rosato 2003, 599）。民主國家兩造的軍事實力上之差距，也可能抑制民主國家和民主國家發生戰爭。特別是民主國家的民選領袖較不可能發動所謂的不對稱戰爭或是以弱抗強的戰爭。如果是非民主國家的領袖，則其較可能會發動不對稱的戰爭，或是用對敵國發動戰爭的代罪羔羊戰略，來轉移國內的焦點或是鎮壓反對勢力，例如中國參加韓戰就是最好的明證。過去歷史上有一些民主國家和民主國家發生戰爭的例子，這些例子除了是民主帝國主義為了維繫區域穩定或是推翻反對帝國主義的領導者之外，很可能是兩個國家的爭端對於大國無任何的利益衝突或是其中一方是大國。兩個軍事實力較弱的民主國家發生衝突，大國認為並沒有危及其戰略或經濟利益時，因此會容忍兩個較弱的民主國家戰爭態勢的爆發或持續。當一個民主國家與另一個民主弱國發生軍事衝突時，大國也會選擇不介入，因為如果介入太深，很可能造成大國之間の間隙。當然大國很可能會呼籲雙方克制，不要升高成戰爭狀態。如果戰爭發生，

對於旁觀大國並無利益的損害時，並不會積極地調停。民主和平論的制度解釋認為當民主國家和民主國家發生衝突的時候，他們會預期如果雙方都投入大量資源的情況下，任何一方都不會獲得比例懸殊的利益，因此會理性考量地選擇談判的方式來代替戰爭（Bueno de Mesquita, Morrow, Siverson, and Smith 1999, 794）。

然而，一項研究指出二十世紀初英國與美國兩個民主國家在爭奪霸權的過程中，之所以沒有發生戰爭，不是因為兩個國家勢均力敵，而是英國認為可以跟美國合作來對抗其主要的敵人德國（Schake 2017, 2）。換言之，個別民主國家對於外在威脅的權力平衡之考量會超越兩個國家資源平衡或是兩敗俱傷的問題。民主國家之間很少發生戰爭的原因也可能是因為大國的介入和調停。<sup>20</sup> Cohen（1994, 214-216）從大國影響和區域地理的角度來反駁民主和平論的論點，認為美洲地區如北美和南美之所以相對和平，是因為美國的霸權，而歐洲地區的和平狀態是因為過去大戰的歷史慘劇經驗讓歐洲國家放棄武力，其它地區之所以能夠維持和平的原因是其中的民主國家彼此並不相鄰或距離較遠，較難發生戰爭。較強的民主大國會經由聯盟內的抗衡、威脅、賄賂、姑息或強制的手段來勸阻其他民主國家進行擴張政策（Thompson 1996, 149-150）。這些手段屬於現實主義的途徑，不是民主政治的運作方式。而民主國家和非民主國家與非民主國家和非民主國家一樣都容易發生戰爭的原因是民主大國無法介入和調停非民主國家。非民主國家的外交政策具有一定的獨立性，民主大國並無法影響或是介入。<sup>21</sup>

民主國家與民主國家發生衝突時，並不會像民主和平論所主張的理性的或是審慎的政策回應。民主國家通常是以不惜發動戰爭或是最後通牒的方式來警告對造的民主國家。亦即，透過所謂的虛張聲勢或是語言嚇阻來因應可能的危機。當任何一方誤以為對方可能會先攻擊自己時，先下手為強或是直接互相開打，則戰爭會一觸即發。這時涉及的是戰術考量和策略行動，與民主和非民主

<sup>20</sup> 這個觀點與Rosato（2003）帝國內的和平觀點類似，兩者間主要細微差異是本文強調大國的角色，而不只是美國超級強權的介入和協調。

<sup>21</sup> 例如，美國無法介入中國或俄羅斯等大國的外交政策，因為中國和俄羅斯屬於非民主國家，其外交政策是由其領袖獨裁或是高層精英集體決策的結果。

的屬性無關。民主國家和非民主國家的戰略思維或許不同，但是當兩個國家皆面對敵國的進逼時，可能進行的戰略選項不會差異太大。當民主國家錯誤地認知如果對於另外的民主國家發動戰爭會快速地贏得勝利的話，就有可能會發動戰爭，而不考慮對方是不是民主國家。換言之，即使是民主國家的意圖也很難預料。另外，當民主國家雙方實力接近時，反而容易導致戰爭，因為一方的民主國家可能認為另一方的民主國家實力較弱，自己能夠贏得戰爭，過度自信的結果，也可能發動戰爭。民主國家很可能為了國家尊嚴或是面子而對民主國家發動戰爭，甚至不惜代價或成本的發動戰爭來維繫國際的名聲，而不是實質的利益。再則，有些民主國家選擇對於民主國家進行挑釁，認為民主國家不敢對其進行軍事攻擊。最後，這些挑釁的行動反而成為民主國家發動戰爭的理由。

民主國家發動戰爭可能會考量的因素很多，例如戰爭的成本、名聲上的理由、實力的展現和輸贏的可能。這些因素可能會個別影響，或是聯合一起促成戰爭的發動。民主國家決定發動戰爭的決策者可能是總統、總理或是內閣集體決策。決策過程中可能有反對聲音，但是軍事行動涉及隱密性和迅速性，一旦決定到發動可能時間非常短，無法進行阻擾。<sup>22</sup>通常發動戰爭的決定是在發生嚴重危機的時期，在這段期間中，行政部門會肩負全責，國家安全的考量高於權力制衡和個人，同時在極端緊急的情況下，自由民主的國家會在必要時快速地和堅決地發動戰爭（Mearsheimer 2018, 198）。另外，權力這個因素導致民主國家並不必然較愛好和平，因為考量行動的過程中，國家利益或是存活可能比是否愛好和平更為重要。甚至民主國家為了攻擊民主國家，可以將他們妖魔化攻擊成非民主國家，也是說，民主國家可以權變地因為要發動戰爭，而把敵國認為是非民主國家，來合理化自己的軍事行動（Oren 1995）。<sup>23</sup>民主國家會

<sup>22</sup> Rosato (2005, 469) 論證指出民主國家大部分的時間傳遞出較少的外交資訊，即使當他們在少數的情況下傳遞資訊時，這些資訊對於危機結果似乎也沒有實質的影響。換言之，民主國家在考量軍事行動或是回應危機時，也具有相當程度的神祕性，並不是公開的或透明的。

<sup>23</sup> 1917年以前，美國認為德國是民主國家，然而在兩個帝國發生了一些衝突之後，美國開始把德國描繪成專制的國家，相關的討論請參閱Oren (1995, 154-155)。換言之，帝國之間利益的衝突轉變了對於特定國家的定位或認知，因此該國家真正的特徵或結構並不是決定和平或戰爭的主要因素。



因爲主權疆域的衝突與其他民主國家發生衝突，因爲主權疆域屬於國家的控制範圍和戰略利益，很難與其他民主國家進行協商和妥協。相對地，如果是其他衝突如經貿衝突、海岸管轄、漁業糾紛、涉外刑事事件或國際私法案件等通常會以外交交涉或談判方式來進行或是發生零星的對抗衝突，較不容易升高成兩國全面式的軍事戰爭。當然，有些民主國家之間可能對於特定島嶼有主權的爭議，甚至會用軍事的手段來占領認爲是屬於自己疆界領域的島嶼。基本上，不管其他民主國家如何主張或是宣稱，實質控制島嶼的民主國家也會用軍事實力來維繫該島的主權。換言之，民主國家對於主權疆域的問題，基本上都是一樣的態度，會盡全力來捍衛自己的國土，縱使最後免不了需要背水一戰。

首先，從方法論的角度來看，民主和平論的解釋是屬於反面的解釋。所謂的反面解釋是指必須證明一件沒有發生的事情，如民主國家之間沒有發生戰爭。結果沒有發生的事件，比結果有發生的事件更難解釋，因爲沒有發生的可能性原因很多，很難證明哪一項原因是主要因素以及其中的因果機制如何運作。其次，如果民主國家與民主國家之間還是會發生戰爭，不僅會減弱民主和平論的解釋力，同時也可以證成民主的屬性並不是決定參加戰爭與否的驅動因素，導致這樣的因果機制推論是機率式的，而不是決定論式的。因爲民主國家的屬性在某些情況下無法抑制他們與其他民主國家發生戰爭時，則民主和平論的核心解釋如規範和制度的限制，屬於權變式的因果機制解釋，最後的結果必須視特定的條件或情況而定。民主國家之間發生戰爭可以否證民主和平論部分的機制解釋，或是只有特定情況下的民主國家，才會發生戰爭。例如研究指出，開始進行民主轉型但尚未達到民主鞏固的國家很容易與其他民主國家發生戰爭，主要原因是這些正在進行民主轉型的國家缺乏有效治理的國家、法治、組織政黨和專業媒體（Mansfield and Snyder 2005）。<sup>24</sup>換言之，只有成熟的民主國家不會與其他民主國家發生戰爭。爲何成熟的民主國家不會與其他的民主國家發生戰爭，是因爲其民主較爲制度化，還是因爲成熟民主國家與全球經濟

<sup>24</sup> 具體的例子是亞美尼亞和亞塞拜然在Nagorno-Karabakh地區發生軍事衝突、秘魯和厄瓜多在亞馬遜河上游地區發生戰爭、衣索比亞和厄利垂亞在兩國邊界發生流血戰爭以及印度和巴基斯坦在克什米爾地區的卡吉爾城市發生激烈戰爭，相關的討論請參閱Mansfield and Snyder（2005, 230-249）。

較為緊密的結合，貿易互依的關係使其不容易與其他民主國家發生衝突。或是因為成熟民主國家的經濟發展和軍事力量都具有一定程度的實力，別的民主國家不敢輕意與成熟民主國家發生軍事衝突和對抗，因為結果可能無法打贏、可能不分勝負或是可能兩敗俱傷。這些考量都是屬於權力平衡或是實力比較的結果，而不是衡量對應國家的民主屬性或是民主程度。

當成熟民主國具有一定程度的軍事實力時，不僅可以確保自身的安全，同時可以透過嚇阻，甚至是恫嚇要求其他民主國家必須放棄對其武力攻擊的念頭和行動。這些成熟民主國家認為不戰便可以屈人之兵。軍事實力較弱的民主國家即使透過虛張聲勢的方式來傳遞可能的軍事行動時，其可信度也較低<sup>25</sup>，因為如果對應國家的軍事實力較強，雙方的勝負不需要戰爭就很明顯的話，兩個成熟的民主國家之間並沒有促發戰爭的導火線而相互地開火。軍事實力相當的兩個成熟民主國家可能因為沒有把握可以贏或是輸的不確定性，抑制雙方避免產生一觸即發的軍事衝突。這些因果機制都是屬於權力平衡的結構影響，而不是民主屬性的互動行為。民主國家與非民主國家也可能不會發生戰爭，因為權力平衡的結構同樣也可以適用在他們之間的互動中。當雙方實力差距很大的時候，實力大的一方，不需要發動戰爭。當雙方實力勢均力敵時，可能會互相相對峙，而不會輕舉妄動。實力較弱的一方可能會口頭上叫戰，實際上卻按兵不動，因為實力較強的一方不管是民主國家或是非民主國家都可以枕戈待旦地贏得戰爭。

然而，民主國家與非民主國家之間發生戰爭的結果，就無法完全用權力平衡的結構來解釋。兩者之間之所以發生戰爭，很可能是主權疆界的衝突、涉及到自身國家的存活或是國家的權力戰略布局。當權力平衡的結構失去解釋時，軍事實力的差距並不是考量參加戰爭的主要因素。弱的民主國家或是非民主國家也可能在實力條件不利的情況下，發動戰爭，利用持久戰和消耗戰來扭轉戰爭的情勢或是軍事實力的強國可能因為有死傷的情形，形成國內的反戰聲音高漲，戰爭到最後反而轉贏為輸，最後不得不撤軍。如美國參加韓戰或越戰的情

<sup>25</sup> 如果傳統軍事實力較弱的國家，但是卻擁有核子武器、中程或長程飛彈或是大規模毀滅性武器的話，其威脅的可信度也會相對地提高。

形，相對較弱的中國和越南反而贏得戰爭。從方法論的角度來看，維持和平和爆發戰爭的兩種狀態無法用同一套解釋原因和因果機制去進行正面解釋和反面解釋，因為造成兩種不同的結果，可能有不同的組合原因。不能認為和平是戰爭的反面，就認為造成兩個結果的原因或是因果機制必然也是反面。從民主和平論和現實主義的辯論可以看出政治學的因果機制解釋的優勢和侷限。在優勢層面上，首先，政治學研究企圖找出重要政治現象的一般化結果，透過邏輯推演和經驗檢證來確認可能的解釋原因和因果機制。其次，因為政治學的研究範圍可能從國際社會、國家之間的互動到個別的國家，因此結合宏觀、中間和微觀層次，讓因果機制的解釋張力可以結合不同層次的因素，較能掌握現象或結果的脈動。再者，政治學相關的解釋原因和因果機制是可以被觀察的，透過經驗證據的呈現來釐清機制運作的細微變化。最後，政治學因果機制解釋的一般化程度相當高可以形成所謂的法則，廣泛適用在許多相同的個案之中。在侷限層面上，政治學研究出現了眾多不同的因果機制解釋，不同因果機制的解釋原因皆不太一樣，很容易形成各說各話或沒有交集的狀況。

政治學研究的因果機制通常會出現很多例外的個案，這些個案會導致必須不斷修正理論的核心假設，讓其可以解釋經驗的現象（Lakatos 1978）。以圖1和圖2中因果機制的總體、中間和個體層次的角度來看，民主和平論的主張是從總體推論到個體層次，再經由個體層次延伸到總體層次。例如國家之間會產生衝突的總體現象中，如果個別層次是民主國家的話，會使得民主制度和民主文化的個別特徵可以制約民主國家彼此之間較不會產生戰爭的結果。而現實主義的論點則是以中間層次的因素如國家之間的平衡或軍事實力以及總體因素如單極體系的美國霸權來解釋民主國家之間為何沒有出現戰爭的現象。如同政治學方法論學者George and Bennett（2005, 106）所提到社會科學中詳細觀察的模型會採取複雜和視條件情況而定的一般化通則（或是所謂的中層理論），以高準確度或機率來分析一組子集的現象。本文的補充解釋除了論證可能的解釋因素之外，同時也強調中間層次和總體層次的互動影響，例如大國介入和國際壓力。總結來看，本文藉由結合不同的分析層次，提出相關因果機制的補充解釋，以期掌握國際政治現象的運作邏輯，並藉此來評估政治學運用機制解釋的優勢和侷限。

## 肆、結論

因果機制的解釋與相關關係和因果關係是不同的。相關關係是指原因和結果之間有關聯。因果關係是指原因對於結果所產生的作用和影響。因果機制是指原因如何產生結果，其中的細緻變化為何。因果機制的解釋與中介變數的分析是不同的，因果機制的解釋側重過程追蹤，而中介變數的分析考量原因與中介變數以及中介變數與結果的淨影響。因果機制的解釋必須考量個案發生的脈絡，因為只有透過脈絡的觀察，才能掌握特定解釋原因如何產生結果。因果機制的解釋通常是決定式的，而非機率式的，主要的原因是特定個案具體脈絡中只關注特定原因產生特定的結果，而不考量其他個案是否也會出現相同的原因和結果。因果機制的層次可以涵蓋總體、中間和個體，觀察三個層次的互動變化。

政治學的因果機制解釋如民主和平論結合個體、中間和總體三個層次來分析民主國家為何較能夠和平相處。民主和平論的因果機制解釋主要是從國家的民主屬性開始，認為相同民主的國家會展現相同的行為結果以及因為民主國家參加相同的國際組織，因此面臨了相同的國際外部壓力。從現實主義的角度來看，民主國家有時會與民主國家發生戰爭，民主的屬性和特徵無法解釋為何會發生戰爭。國際組織的外部壓力也不是制度對於國家的抑制和影響，而是強國操縱制度運作的結果。因此，權力的行使和權力的平衡才能解釋民主國家的戰爭行為。至於成熟民主國家之間大部分的和平狀態，是帝國的主導、大國的調停或是軍事實力的衡量，而不是民主制度的制衡和限制或是民主文化的信任和尊重。

質化方法的傳統長期強調因果機制解釋的重要性，認為如果沒有進行因果機制的解釋，通常只會得出表象式的分析結果。因果機制的解釋並不是描述過程來龍去脈的歷史性解釋，而是由理論指引和經驗檢證的方式所進行的細緻分析。因果機制的解釋可以推演到其他類似背景條件的個案，而不只是強調個案的特殊性和獨立性。因果機制的解釋可以運用到其他的個案來擴大一般化的範圍。總結而言，質化方法的因果機制解釋可以跨越總體、中間和個體不同層次來分析政治現象，讓我們可以清楚掌握原因和結果之間的曲折變化和相互抵

銷，而不是正向、負向單純的二元結果。本文認為因果機制的解釋可以成為質化方法和量化方法之間的連結，經由質化方法所衍生的因果機制解釋可以和量化方法所得到的通則性理論之內容進行對話，進而累積相關的研究知識。

（收件：108年7月17日，接受：109年3月10日）

# Causal Mechanism and Political Explanation: Debate between Democratic Peace Theory and Realism

*Jung-hsiang Tsai*

Professor  
Department and Graduate Institute of Political Science  
National Chung-Cheng University

## Abstract

The main purpose of this paper is to parse out the development and evolution of causal mechanism and to further evaluate how political research adopts the method of causal mechanism to explain and discuss the explanatory effect in the field of qualitative methods. Our focus is to shed light on the causal mechanism of democratic peace theory in the field of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and to gauge its advantages and restraints. On the dimension of causal mechanism, this paper focuses on the definition of mechanism, observation of causal mechanism, the difference between causal mechanism, causality, laws and intervening variables, level of analysis, operationalization and measurement of causal mechanism, and roadmap of causal mechanism. This paper applies the analysis of causal mechanism to the origin and evolution of democratic peace theory, the challenges of realism over democratic peace theory, and the responses from democratic peace theory. Finally, we offer an alternative explanation to the debate between democratic peace theory and realism.

**Keywords:** Qualitative Methods, Causal Mechanism,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Democratic Peace Theory, Realism

## 參考文獻

- 張文揚，2014，〈民主和平論與非民主和平論之經驗檢證：政治制度相似性的關鍵作用〉，《人文與社會科學集刊》，26(1): 1-39。Chang, Wen-yang. 2014. “mín zhǔ hé píng lùn yǔ fēimín zhǔ hé píng lùn zhī jīng yàn jiǎn zhèng: zhèng zhì zhì dù xiāng sì xíng de guān jiàn zuò yòng” [An Empirical Analysis of the Democratic Peace and Non-democratic Peace Theses: The Critical Effects of Political Institutional Similarity]. *Journal of Social Sciences and Philosophy*, 26 (1): 1-39.
- 黃旻華，2001，〈「民主和平」研究的方法論：「聽眾成本」概念之辨析〉，《問題與研究》，40(1): 87-107。Huang, Min-hua. 2001. “mín zhǔ hé píng yán jiù de fāng fǎ lùn: tīng zhòng chéng běn gài niàn zhī biàn xī” [A Methodological Evaluation of the Democratic Peace Research]. *Wenti Yu Yanjiu*, 40 (1): 87-107.
- Allison, Graham, and Philip Zelikow. 1999. *Essence of Decision: Explaining the Cuban Missile Crisis*. New York, NY: Addison Wesley Longman.
- Babst, Dean. 1972. “A Force for Peace.” *Industrial Research*, (April): 55-58.
- Beach, Derek, and Rasmus Brun Pedersen. 2013. *Process-Tracing Methods: Foundations and Guidelines*. Ann Arbor, MI: University of Michigan Press.
- Beach, Derek, and Rasmus Brun Pedersen. 2016. “Selecting Appropriate Cases When Tracing Causal Mechanisms.” *Sociological Methods and Research*. Advance online publication. DOI: <https://doi.org/10.1177/0049124115622510> (January 13, 2016).
- Bennett, Andrew. 2008. “The Mother of All “isms”: Organizing Political Science around Causal Mechanisms.” In Ruth Groff, ed., *Revitalizing Causality: Realism about Causality in Philosophy and Social Science*, pp. 205-219. New York, NY: Routledge Press.
- Brady, Henry E., David Collier and Jason Seawright. 2004. “Refocusing the

- Discussion of Methodology.” In Henry E. Brady and David Collier, eds., *Rethinking Social Inquiry: Diverse Tools, Shared Standards*, pp. 3-20. Lanham, MD: Rowan and Littlefield Publishers.
- Bueno de Mesquita, Bruce, James D. Morrow, Randolph M. Siverson and Alastair Smith. 1999. “An Institutional Explanation of the Democratic Peace.” *American Political Science Review*, 93 (4): 791-807.
- Bunge, Mario. 1997. “Mechanism and Explanation.” *Philosophy of the Social Sciences*, 27 (4): 410-65.
- Bunge, Mario. 2004. “How Does It Work? The Search for Explanatory Mechanisms.” *Philosophy of the Social Sciences*, 34 (2): 182-210.
- Checkel, Jeffrey T. 2008. “Tracing Causal Mechanism.” *International Studies Review*, 8 (2): 362-370.
- Cohen, Raymond. 1994. “Pacific Unions: A Reappraisal of the Theory that ‘Democracies Do Not Go to War with Each Other.’” *Review of International Studies*, 20 (3): 207-223.
- Coleman, James S. 1986. “Social Theory, Social Research, and a Theory of Action.” *American Journal of Sociology*, 91 (6): 1309-1335.
- Dixon, William. 1993. “Democracy and the Management of International Conflict.” *Journal of Conflict Resolution*, 37 (1): 42-68.
- Doyle, Michael W. 1983. “Kant, Liberal Legacies, and Foreign Affairs.” *Philosophy and Public Affairs*, 12 (3): 205-235.
- Doyle, Michael W. 1986. “Liberalism and World Politics.” *American Political Science Review*, 80 (4): 1151-1169.
- Doyle, Michael W. 1996. “Kant, Liberal Legacies, and Foreign Affairs.” In Michael Brown, Sean M. Lynn-Jones and Steven E. Miller, eds., *Debating the Democratic Peace*, pp. 3-57. Cambridge, MA: The MIT Press.
- Doyle, Michael W. 2005. “Three Pillars of the Liberal Peace.” *American Political Science Review*, 99 (3): 463-466.
- Elster, Jon. 1998. “A Plea for Mechanisms.” In Peter Hedström and Richard



- Swedberg, eds., *Social Mechanisms: An Analytical Approach to Social Theory*, pp. 45-73. Cambridge, U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Elster, Jon. 2015. *Explaining Social Behavior: More Nuts and Bolts for the Social Sciences*. Revised edition. Cambridge, U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Falleti, Tulia G., and Julia F. Lynch. 2009. "Context and Causal Mechanisms in Political Analysis." *Comparative Political Studies*, 42 (9): 1143-1166.
- Farber, Henry S., and Joanne Gowa. 1995. "Politics and Peace." *International Security*, 20 (2): 123-146.
- Gartzke, Erik. 2007. "The Capitalist Peace." *American Journal of Political Science*, 5 (1): 166-191.
- Gates, Scott, Torbjørn L. Knutsen and Jonathon W. Moses. 1996. "Democracy and Peace: A More Skeptical View." *Journal of Peace Research*, 33 (1): 1-10.
- George, Alexander L. and Andrew Bennett. 2005. *Case Studies and Theory Development in the Social Sciences*. Cambridge, MA: The MIT Press.
- Gerring, John. 2008. "The Mechanismic Worldview: Thinking Inside the Box." *British Journal of Political Science*, 38 (1): 161-179.
- Gerring, John. 2017. "Qualitative Methods." *Annual Review of Political Science*, 20 (1): 15-36.
- Glennan, Stuart S. 1996. "Mechanisms and the Nature of Causations." *Erkenntnis*, 44(1): 49-71.
- Grieco, Joseph M. 1988. "Anarchy and the Limits of Cooperation: A Realist Critique of the Newest Liberal Institutionalism."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42 (3): 485-507.
- Goertz, Gary. 2017. *Multimethod Research, Causal Mechanism, and Case Studies*. Princeton, NJ: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 Hedström, Peter, and Petri Ylikoski. 2010. "Causal Mechanisms in the Social Sciences." *Annual Review of Sociology*, 36 (1): 49-67.
- Hedström, Peter, and Richard Swedberg. 1998. "Social Mechanism: An Introductory Essay." In Peter Hedström and Richard Swedberg, eds., *Social Mechanisms: An*

*Analytical Approach to Social Theory*, pp. 1-31. Cambridge, U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Hedström, Peter. 2008. "Mechanisms to Strengthening Causal Inferences." In Janet M. Box-Steffensmeier, Henry E. Brady and David Collier, eds., *The Oxford Handbook of Political Methodology*, pp. 319-335. Oxford, U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Huntington, Samuel. 1991. *The Third Wave: Democratization in the Late 20th Century*. Norman: Oklahoma University Press.

Imai, Kosuke, Luke Keele, Dustin Tingley and Teppi Yamamoto. 2011. "Unpacking the Black Box of Causality: Learning about Causal Mechanisms from Experimental and Observation Studies." *American Political Science Review*, 105(4): 765-789.

Johnson, James. 2006. "Consequences of Positivism: A Pragmatist Assessment." *Comparative Political Studies*, 39 (2): 224-252.

Kant, Immanuel, Hans Reiss, ed., H B. Nisbet, trans. 1970. *Kant's Political Writings*. Cambridge, U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Kapstein, Ethan, and Michael Mastanduno. 1999. *Unipolar Politics: Realism and State Strategies after Cold War*. New York, NY: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Kinsella, David. 2005. "No Rest for the Democratic Peace." *American Political Science Review*, 99 (3): 453-457.

Lakatos, Imre. 1978. *The Methodology of Scientific Research Programmes: Philosophical Papers Volume 1*. Cambridge, U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Layne, Christopher. 1994. "Kant or Cant: The Myth of the Democratic Peace." *International Security*, 19 (2): 5-49.

Layne, Christopher. 2001. "Shell Games, Shallow Gains, and the Democratic Peace." *International History Review*, 23 (4): 799-813.

Levy, Jack S. 1988. "Domestic Politics and War." *Journal of Interdisciplinary History*, 18 (4): 653-673.

Little, Daniel. 2010. *New Contributions to the Philosophy of History*. New York,

NY: Springer.

- Mahoney, James, and Gary Goertz. 2006. "A Tale of Two Cultures: Contrasting Quantitative and Qualitative Research." *Political Analysis*, 14 (3): 227-249.
- Mahoney, James. 2001. "Beyond Correlation Analysis: Recent Innovations in Theory and Method." *Sociological Forum*, 16 (3): 575-593.
- Mahoney, James. 2008. "Toward a Unified Theory of Causality." *Comparative Political Studies*, 41 (4-5): 412-436.
- Mansfield, Edward D., and Jack Snyder. 2005. *Electing to Fight: Why Emerging Democracies Go to War*. Cambridge, UK: The MIT Press.
- Maoz, Zeev, and Bruce Russett. 1993. "Normative and Structural Causes of Democratic Peace, 1946-1986." *American Political Science Review*, 87 (3): 624-638.
- Mayntz, Renate. 2004. "Mechanisms in the Analysis of Social Macro-Phenomena." *Philosophy of the Social Sciences*, 34 (2): 237-259.
- McAdam, Doug, Sidney Tarrow and Charles Tilly. 2008. "Methods for Measuring Mechanisms of Contention." *Qualitative Sociology*, 31 (3): 307-331.
- Mearsheimer, John J. 1990. "Back to the Future: Instability in Europe after the Cold War." *International Security*, 15 (1): 5-56.
- Mearsheimer, John J. 1994/1995. "The False Promise of International Institutions." *International Security*, 19 (3): 5-49.
- Mearsheimer, John J. 2018. *The Great Delusion: Liberal Dreams and International Realities*. New Haven, CT: Yale University Press.
- Moore, Barrington. 1966. *Social Origins of Dictatorship and Democracy: Lord and Peasant in the Making of the Modern World*. Boston, MA: Beacon Press.
- Morgan, T. Clifton, and Sally Howard Campbell. 1991. "Domestic Structure, Decisional Constraints, and War: So Why Kant Democracies Fight?" *Journal of Conflict Resolution*, 35 (2): 187-211.
- Morgenthau, Hans J. 7<sup>th</sup> revised by Kenneth W. Thompson and W. David Clinton. 2005. *Politics among Nations: The Struggle for Power and Peace*. New York,

NY: McGraw-Hill Education.

- Oren, Ido. 1995. "The Subjectivity of the 'Democratic' Peace: Changing U.S. Perceptions of Imperial Germany." *International Security*, 20 (2): 147-184.
- Owen, John. 1994. "How Liberalism Produces Democratic Peace." *International Security*, 19 (2): 87-125.
- Ragin, Charles. 2000. *Fuzzy-Set Social Science*. Chicago, IL: The University of Chicago.
- Ray, James Lee. 1995. *Democracy and International Conflict: An Evaluation of the Democratic Peace Proposition*. Columbia, SC: University of South Carolina.
- Rosato, Sebastian. 2003. "The Flawed Logic of Democratic Peace Theory." *American Political Science Review*, 97 (4): 585-602.
- Rosato, Sebastian. 2005. "Explaining the Democratic Peace." *American Political Science Review*, 99 (3): 467-472.
- Rummel, Rudolph. J. 1983. "Libertarianism and International Violence." *Journal of Conflict Resolution*, 27 (1): 27-71.
- Rummel, Rudolph. J. 1985. "Libertarianism Propositions on Violence Within and Between Nations." *Journal of Conflict Resolution*, 29 (3): 419-455.
- Rummel, Rudolph. J. 2006. *Power Kills: Democracy as A Method of Nonviolence*. New Brunswick, Canada: Transaction Publishers.
- Russett, Bruce. 1993. *Grasping the Democratic Peace: Principles for A Post-Cold War World*. Princeton, NJ: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 Russett, Bruce, and John Oneal. 2001. *Triangulating Peace: Democracy, Interdependence, and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s*. New York and London: W.W. Norton.
- Sawyer, R. Keith. 2001. "Emergence in Sociology: Contemporary Philosophy of Mind and Some Implications for Sociological Theory." *American Journal of Sociology*, 107 (3): 551-585.
- Sawyer, R. Keith. 2004. "The Mechanisms of Emergence." *Philosophy of the Social Sciences*, 34 (2): 260-282.

- Schake, Kori. 2017. *Safe Passage: The Transition from British to American Hegemony*. Cambridge, MA: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 Schweller, Randall. 1992. "Domestic Structure and Preventive War: Are Democracies More Pacific?" *World Politics*, 44 (2): 235-269.
- Skocpol, Theda. 1979. *States and Social Revolutions: A Comparative Analysis of France, Russia and China*. Cambridge, U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Slantchev, Branislav L., Anna Alexandrova, and Erik Gartzke. 2005. "Probabilistic Causality Selection Bias and the Logic of the Democratic Peace." *American Political Science Review*, 99 (3): 459-462.
- Spiro, David E. 1994. "The Insignificance of the Liberal Peace." *International Security*, 19 (2): 50-86.
- Stinchcombe, Arthur. 1991. "The Conditions for Fruitful Theorizing about Mechanisms in Social Science." *Philosophy of the Social Sciences*, 21 (3): 367-387.
- Tarrow, Sidney. 1995. "Bridging the Quantitative-Qualitative Divide in Political Science." *American Political Science Review*, 89 (2): 471-474.
- Thompson, William R. 1996. "Democracy and Peace: Putting the Cart before the Horse?"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50 (1):141-174.
- Tilly, Charles. 2001. "Mechanisms in Political Process." *Annual Review of Political Science*, 4: 21-41.
- Waldner, David. 2007. "Transforming Inferences into Explanations: Lesson from the Study of Mass Extinctions." In Richard N. Lebow and Mark I. Lichbach, eds., *Theory and Evidence in Comparative Politics and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pp. 145-176. New York, NY: Palgrave Macmillan.
- Waldner, David. 2010. "What Are Mechanisms and What Are They Good For?" *Qualitative & Multi-Method Research Newsletter*, 8 (2): 30-34.
- Waldner, David. 2012. "Process Tracing and Causal Mechanisms." In Harold Kincaid, ed., *The Oxford Handbook of Philosophy of Social Science*, pp. 65-84. Oxford, U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 Waldner, David. 2015. "What Makes Process Tracing Good? Causal Mechanisms, Causal Inference, and the Completeness Standard in Comparative Politics." In Andrew Bennett and Jeffrey T. Checkel, eds., *Process Tracing: From Metaphor to Analytic Tool*, pp.126-152. Cambridge, U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Waltz, Kenneth N. 1962. "Kant, Liberalism, and War." *American Political Science Review*, 56 (2): 331-340.
- Waltz, Kenneth N. 1991. "American as a Model for the World? A Foreign Policy Perspective." *Political Science and Politics*, 24 (4): 667-670.
- Waltz, Kenneth N. 2000. "Structural Realism after the Cold War." *International Security*, 25 (1): 5-41.
- Waltz, Kenneth N. 2010. *Theory of International Politics*. Long Grove, IL: Waveland Press.
- Weber, Max. 1992. *The Protestant Ethic and the Spirit of Capitalism*. London, UK: Routledge.
- Wendt, Alexander. 2000. *Social Theory of International Politics*. Cambridge, U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Weller, Nicholas, and Jeb Barnes. 2014. *Finding Pathways: Mixed-Method Research for Studying Causal Mechanism*. Cambridge, U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Weller, Nicholas, and Jeb Barnes. 2016. "Pathway Analysis and the Search for Causal Mechanism." *Sociological Methods & Research*, 45 (3): 424-457.
- Ylikoski, Petri. 2012. "Micro, Macro, and Mechanisms." In Harold Kincaid, ed., *The Oxford Handbook of Philosophy of Social Science*, pp. 21-43. Oxford, U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